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4GZA2032-2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巨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轮股份)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巨轮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巨轮股份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巨轮股份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巨轮股份 201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俊雄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莹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 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46号)核准,于2011年7月2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5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3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28.50万元,尚需扣除的已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共计148.3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3,823.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90019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 33,823.17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于 2013 年 6 月和 12 月份办理销户手续。其中:

(1)、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501.17 万元。

(2)、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322.00 万元。

3、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度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二) 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注:该行后升级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实际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开设以下专户:

1. 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85040810018010020354,存储金额:145,715,000.00 元,用于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55901605710603,存储金额:194,000,000.00 元,用于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三方资金监管情况

2011 年 8 月 11 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以及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1 年 12 月 8 日公司与保荐人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定期存款补充协议。2012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保荐人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定期存款补充协议。本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 338,231,700 元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于 2013 年 6 月和 12 月份办理销户手续。

(三) 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实际使用情况详见“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1)。

(四) 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巨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 1078 号)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2,165,898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85 元,募集资金合计 999,999,993.3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 18,830,000.00 元,尚需扣除的已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共计 1,184,6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79,985,393.3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4GZA2015 的《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以前年度未有该项目募集资金可使用。

3、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3,720,638.34 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3.6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报告期公司共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35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586,735,067.04 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70,312.08 元)。

(二)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原名: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实际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开设以下专户: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 账号: 485040810018010046007, 存储金额: 81,169,993.30 元, 用于高端智能精密装备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及相关发行费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 账号: 38990188000073554, 存储金额: 300,000,000.00 元, 用于高精密铝合金子午线轮胎模具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 账号: 755901605710205, 存储金额: 250,000,000.00 元, 用于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 账号: 692384706, 存储金额: 350,000,000.00 元, 用于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三方资金监管情况

2014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原名: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	合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	485040810018010046007	79,985,393.30	36,539.57	80,021,932.8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38990188000073554	176,322,491.66	144,390.54	176,466,882.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55901605710205	-	118,611.11	118,611.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92384706	329,956,870.00	170,770.86	330,127,640.86
合 计		586,264,754.96	470,312.08	586,735,067.04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实际使用情况详见“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

(四)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件 1:

2011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3,823.1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23.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项目	否	14,800.00	14,501.17		14,501.17	100%	2014年7月26日	2,452.35	否(注3)	否
2. 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	否	19,700.00	19,322.00		19,322.00	100%	2014年7月26日	1,349.70	否(注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500.00	33,823.17		33,823.17			3,802.05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	无						-	-	-	-
补充流动资金	无						-	-	-	-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34,500.00	33,823.17		33,823.17			3,802.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高精度液式硫化机扩产项目按计划进度投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达到预计效益是该项目至报告期尚未运行完整一个年度。</p> <p>2、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按计划进度投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达到预计效益是该项目至报告期尚未运行完整一个年度。另外,受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工程车胎模具订单不足,产能无法得到释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1,167.57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 2011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上述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置换,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 090056 号《关于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募集说明书中的募集项目预计总投资额,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到位数减去尚需扣除的会计师、律师等发行费用 148.33 万元后的净额。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22,067.98 万元,包括上表中所反映的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19,322.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54.36 万元以及自有资金投资 2,591.62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项目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15,173.76 万元,包括上表中所反映的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14,501.1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318.72 万元以及自有资金投资 356.01 万元和销户转出金额 2.14 万元。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本公司投资建设的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项目、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T+24 个月”投产,“T+36 个月”后达到设计产能(T 为募集资金到位的月份或项目正式施工的月份)。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为 2011 年 7 月,上述两项目应于 2014 年 7 月 26 日前达产。目前两项目均已于 2014 年 7 月 26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项目顺利达产,根据募集说明书,项目总投资 14,800 万元,建设期为两年,达产后将新增销售收入 15,384.62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00 万元。2014 年全年实际实现效益 2,452.35 万元;大型工程车轮胎及特种轮胎模具扩产项目受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工程车胎模具订单不足,产能无法得到释放,部份设备产能将转移给特种轮胎模具。根据募集说明书项目总投资 19,700 万元,建设期为两年,达产后将新增销售收入 12,487.63 万元,实现净利润 3,488 万元。2014 年全年实际实现效益 1,349.70 万元。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件2: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998.5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72.0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72.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端智能精密装备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8,000.00	7,998.54	—	—	—	—	—	不适用	否
2. 高精度铝合金子午线轮胎模具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2,367.75	2,367.75	7.89%	2016年11月投产	—	不适用	否
3.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	—	—	2016年11月投产	—	不适用	否
4. 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2,004.31	2,004.31	5.73%	2016年11月投产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8,000.00	97,998.54	4,372.06	4,372.06	—	—	—	—	—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	无							-	-	-	-
补充流动资金	无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98,000.00	97,998.54	4,372.06	4,372.0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7,514,108.3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 201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上述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置换,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4GZA2018《关于巨轮股份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4 年 11 月收到项目募集资金,各项工程建设及设备购置正按有关计划进行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开立的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4 年本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募集说明书中的募集项目预计总投资额,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到账金额减去尚需扣除的会计师、律师等发行费用 118.46 万元后的净额。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高精密铝合金子午线轮胎模具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2,706.16 万元,包括上表中所反映的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2,367.75 万元以及用欧元购汇未置换自有资金投资折合人民币 338.41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高精度液压式轮胎硫化机扩产技术改造项目实际累计投资额为 2,004.31 万元。